

一月三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2:1-17

(二) 明白主的話:

我曾為誰感動過? 感動以外還有甚麼?

2:3 這個癱子的需要感動了他的朋友, 使他們有所行動, 帶他到耶穌那裡去。當你知別人需要後, 你會作出行動嗎? 許多人都有身體上和屬靈上的需要, 一些是你一個人就能去解決的, 一些則需要其他人一同幫忙。癱子的需要使這四個人作出行動, 讓別人的需要也叫你作出憐憫的行動吧。神從一個人人都討厭的行業, 提拔祂的用人, 這可會改變你對厭惡的定義? 為甚麼人需要耶穌?

猶太人對耶穌的認識不正確, 錯失了在耶穌裡的豐盛; 我又如何? 2:5-7 猶太領袖認為, 聲稱自己做到只有神才可以做的事就是褻瀆神, 根據律法, 這是死罪 (參利 24:15-16)。耶穌宣稱自己有神的赦罪權柄, 宗教領袖沒有誤解祂的話, 卻下了錯誤的判斷。耶穌沒有褻瀆神, 祂所說的是事實。耶穌是神, 祂藉著治好這個癱子, 證實自己的宣告是真的 (2:9-12)。

2:10 這是馬可福音一月一次記載耶穌自稱為“人子”。“人子”這個稱號強調了耶穌完全是人; “神的兒子” (參約 20:31) 則強調了耶穌完全是神。祂是神, 有赦罪的權柄; 祂是人, 能體會我們最深處的需要和痛苦, 幫助我們勝過罪惡。

2:14 當時的稅吏負責向指定地區的居民和商旅徵收稅款。稅吏本可以從徵收的稅款中抽取佣金, 但他們大多濫收稅金以肥己。他們非但詐取金錢, 充當羅馬政府的走狗, 甚至用部分稅金支持異教, 因此猶太人恨他們。利未是使徒馬太的別名, 他寫了馬太福音。他是猶太人, 曾受羅馬政府委任作稅吏。

我信了主多久才向人作見證?

2:14-15 利未遇見耶穌當日就在家裡舉行宴會, 把耶穌介紹給朋友。他沒有浪費一分一秒, 立刻作見證。有些人認為初信者要等受過訓練、屬命成熟後才可向別人介紹耶穌。其實, 初信者也可以像利未一樣運用已有的知識、技巧和經驗, 馬上跟熟悉的人分享信仰。

我最討厭的是甚麼人? 我怎樣看待這些人?

2:16-17 自義的法利賽人看見耶穌與罪人一起吃飯就擺出義憤填胸的樣子。耶穌樂意跟罪人交往, 祂愛他們, 知道他們需要聽祂講的話。不論是富是貧、是善是惡, 只要是需要或渴望聽祂的信

息的, 祂都會花時間跟他們在一起。需要基督的人不一定可愛可交心, 但我們也得跟他們交朋友。你曾忽略過一些聲譽不好的人嗎? 也許他們就是最需要你的人, 要從你感受基督的愛, 聽祂的信息。

(三) 在這段經文中, 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四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2:18-3:6

(二) 明白主的話:

現代的青年人也有有的在禁食，常是為著減肥，殊不知禁食有更深的用意……

2:18-22 約翰本人有兩個目標：領人悔改，預備人迎接基督。他這嚴肅的信息使他自己和門徒禁食。禁食是謙卑和悔罪的表現，也是靜思和警醒的操煉。禁食倒空身體，使身體不被食物填滿；悔改倒空生命，使生命不被罪惡充塞。耶穌的門徒不用禁食，因為耶穌跟他們在一起。耶穌沒有譴責禁食的人，祂自己也禁食了四十天（參太 4:2）。然而，祂強調禁食要有正確的動機。法利賽人一個星期禁食兩次，為要顯示給別人看自己是多麼的聖潔。耶穌要說明，為了給別人留下深刻印象而禁食，就歪曲了禁食的意義。

神用新郎新娘比喻自己與子民的關係，你用甚麼來比喻目前你跟神的關係呢？

2:19 耶穌把自己比作新郎。聖經也常把神的子民比作新娘，把愛他們的神比作新郎（參賽 62:5；太 25:1-14；啟 21:2）。

墨守成規的法利賽人不能接受耶穌的新思想，你對新事物又抱甚麼態度？

2:21-22 當時，人們用不漏水的羊皮袋子裝酒。新酒變陳，便會膨脹，使皮袋拉伸，所以新酒不能倒進已經拉伸的舊皮袋裡，否則那又舊又硬的羊皮就會破裂。法利賽人就好像舊皮袋一樣僵硬，被人為的思想和規矩限制，不能接受耶穌，不能相信祂。我們的心靈也可能會像舊皮袋一樣變得僵硬，而不能領受基督所賜的新生命。所以，要時刻保持心靈開放，領受耶穌改變人生命的真理。

法利賽人只看到律法的外衣，看不見律法的真義。我對屬靈規矩的瞭解是不是也這麼膚淺？

2:24 神的律法說明在安息日不可以收割（參出 34:21）。這條律法的原意是讓農夫不要因貪心在安息日下田工作而忽略了神；同時也讓工人可以休息。法利賽人卻把耶穌和門徒掐麥穗說成收割。耶穌和門徒顯然不是摘來售賣賺取利益，只是找東西吃罷了。法利賽人只看律法字面上的解釋，漠視了它的真正意義。

法利賽人只會說人，不會說自己，我也是如此嗎？

3:6 法利賽人規定除非是生死攸關，否則絕不可在安息日行醫治病，所以，雖然耶穌做了善事，他們仍指責祂犯了律法。法利賽人一方面指責耶穌治病違反了律法，一方面卻謀劃殺害耶穌，顯然違反不可殺人的誡命，實在諷刺得很。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五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3:7-19

(二) 明白主的話:

看這些人跟隨耶穌，他們的動機可不大一樣。你又是為了甚麼信主的呢？

3:7-8 宗教領袖對耶穌的嫉妒越來越深，但擁戴祂的群眾也越來越多。有些人是出於好奇，有些人是為了得醫治；有些人是為要找把柄攻擊祂，有些人希望知道祂真的是彌賽亞不是……他們大多數只能模糊地猜想在他們中間所發生的事的真正意義。今天人們跟隨耶穌仍然有各種各樣的原因。

鬼喊著耶穌是神的兒子，牠們也信主麼？

3:11 鬼知道耶穌是神的兒子，可是牠們不肯轉離邪惡。認識耶穌，知道祂是神的兒子不足使我們有得救的保證，我們必須願意跟隨和順服耶穌，這才顯出真正的信心（參雅 2:17）。

耶穌來不是要人明白祂的身分嗎？為何祂又不讓鬼說呢？

3:12 耶穌警告鬼不可揭露祂的身分，祂不想加深群眾對祂的誤解。群眾以為先知預言的彌賽亞是一位政治軍事領袖，他們正尋找這個領袖把他們從羅馬政權中解放出來。耶穌要他們知道彌賽亞的真正身分跟他們的期望是迥然不同的。基督的國度是屬靈的，不是從推翻政府開始，而是從推翻人們內心的罪開始。

這十二個人真棒，他們一定有甚麼過人之處吧？我怎樣才有資格蒙選上呢？

3:14 耶穌在數以百計的跟隨者中揀選了十二個作使徒。使徒的意思是使者或奉派作代表的人。耶穌選他們不是因為他們的信心，他們的信心常常搖動不定；也不是因為他們的天賦和能力，他們也都沒有出眾的才華。他們各有不同的背景和人生經驗，但作領袖的潛質不見得超過落選的人。只是他們都願意順服和跟隨耶穌。耶穌升天後，聖靈充滿他們，他們在初期教會的增長中負起特殊的責任。不要因為自己學歷不高、能力不足而認為自己沒有資格事奉基督。只要甘心樂意跟隨耶穌，就可以作個好門徒。

十二這個數字有甚麼特別呢？為甚麼要揀選十二門徒？

3:14-15 耶穌為甚麼要揀選十二個人呢？十二這個數目與以色列支派的數目相呼應（參太 19:28）。耶穌的信息顯示出舊約和新約的連貫性。有許多人跟隨耶穌，但是這十二個人所接受的是最密集的訓練。在新約其它經卷中，他們的影響力到處可見。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六日 2016

顯得特別有意義。教會給人的愛心和個別關懷是別的地方找不著的。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3:20-35

(二) 明白主的話:

耶穌熱愛工作，連親屬也說祂瘋了。你曾否因事奉而被人誤解？
3:21 耶穌給群眾包圍著，甚至連吃飯的時間也沒有。祂的朋友和家人認為祂已瘋了，變成宗教狂熱者，就從拿撒勒來找祂（3:31-32）。他們關心耶穌，可惜看不到祂工作的目的。即使是祂最親密的人，也很遲才明白祂的身分和工作。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法利賽人和文士毀謗耶穌是因為祂比他們強，這種心態也曾驅使我誣賴別人嗎？

3:22-26 別西卜是撒但的別名，意為鬼王。法利賽人和文士不能否認耶穌行了神蹟和祂有超自然的能力，就否定祂的能力來自神，否則他們得要接受祂彌賽亞的身分，但驕傲的他們怎麼也不肯這樣做。他們為要破壞耶穌在群眾中的聲望，就說祂的能力來自撒但。耶穌的回答顯出了他們的爭論是完全沒有道理的。

要捆住壯士，能力一定要比他強。神也能捆住撒但……

3:27 雖然神容許撒但在世上作惡，但掌管一切的仍然是神。耶穌是神的兒子，有能力勝過撒但。祂能夠趕鬼，終止鬼在人生命中做可怕的事。有一天撒但要永遠被捆綁，再不能在世上作惡（參啟 20:10）。

褻瀆聖靈，可不是開玩笑，我有沒有犯了這種不得赦免的罪？

3:28-29 褻瀆聖靈就是故意不斷地拒絕聖靈的工作，即是拒絕神。基督徒有時候會擔心自己犯了褻瀆聖靈的罪，其實不用擔心，因為這種罪顯露不信和不悔改的心態，是屬於魔鬼的。這些宗教領袖控告耶穌褻瀆神，但他們稱耶穌為撒但，才是真正犯褻瀆罪的人！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原來，耶穌在地上也有家人，有兄弟的……

3:31-35 耶穌的母親是馬利亞（參路 1:30-31），祂的弟兄大概就是馬利亞和約瑟在耶穌以後所生的孩子（6:3）。耶穌的家人尚未完全瞭解祂的使命（3:21）。我們屬靈的家庭關係至終比屬世的家庭關係更加重要，更為長久。

耶穌看所有遵行神旨意的人都是祂的家人，我怎樣看待神家的人呢？

3:33-35 神的家歡迎所有的人。耶穌關心祂的母親和兄弟，也關心所有愛祂的人，祂讓每個人都有機會順服神和成為祂的家人，從不偏心。在這個日趨冷漠的世界裡，神家中各成員間溫馨的關懷

一月八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4:21-41

(二) 明白主的話

你也可以成為別人的光，你知道嗎？

4:21 一盞燈如果不能幫助人看見周圍的環境，便沒有用。你的生命能不能指示別人如何去尋找神，如何為祂而活呢？若是不能，就要問一下究竟是甚麼“斗”把你的光遮蓋起來。自滿、怨恨、頑梗、不肯順服都是“斗”，叫神的光不能透過你照在其他人身上。

五穀在不知不覺中生長，我的靈命也在成長中吧？

4:26-29 只有馬可福音記載了這個天國的比喻。這比喻顯明屬靈的成長是一個漸進的過程，步向成熟，最後達到圓滿。看植物的生長，我們便會更明白靈命成長的真理：植物生長雖然緩慢，卻每天都在不斷地長大。

“神呀，只有我為你大發熱心，其他人都只顧自己的事！”心裡有沒有發過這樣的怨言？

4:30-32 耶穌用這個比喻來說明，神的國在開始時看來很微小，後來屬神的子民卻遍及全世界。當你感到孤單，覺得只有自己為基督努力時，不要忘記神在建立一個普世的國度，在世界各處都有忠心跟隨神的人。無論你的信心如何微小，都可以與其他信徒的信心連合起來，為神成就大事。

耶穌藉著比喻向你傳遞了不少真理，你領受了多少？

4:33-34 耶穌配合聽眾的理解能力和追求真理的心，採取不同的教學法。祂講比喻並不是為了擾亂群眾，而是邀請真正的追尋者發掘話中的真正含義。耶穌大多數的教訓都針對宗教領袖的偽善和不良動機。如果祂直接指責這些領袖，祂公開的工作便會受到妨礙。不過，細心聆聽耶穌教訓的人，都會明白祂所說的話。

人生巨浪接踵而來，這時，第一個閃進你腦海的人是……

4:38-40 這場風暴威脅到門徒的生命，他們驚恐不已；但耶穌好像毫不察覺，對門徒漠不關心，還在船尾睡覺。門徒所遇上的是自然風暴，不過，風暴也會以其他方式出現。試想想生命中的風暴——使你焦慮不安的遭遇。無論你遇到甚麼困難，都有兩條路可以選擇：一是以為耶穌不再關心你，讓自己繼續憂慮；或是信靠耶穌，不再恐懼。當你感到驚恐時，向神表明你的需要，並相信祂必定看顧你。

主耶穌大有能力，這是我知道的，可是，在每次遇到困難時，我

卻……

4:41 門徒跟耶穌一同生活，卻低估了祂的能力，不知道他們切身的處境也在祂的能力範圍中。耶穌與祂的信徒同在已有二十個世紀，可是，我們與當日的門徒一樣低估了耶穌的能力，不知道祂也能處理我們生活上的各種危機。當時門徒對耶穌的認識仍未足夠，但現在我們卻不能再以此為藉口了。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十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福音 5:21-43

(二) 明白主的話

睚魯尊崇耶穌，俯伏在祂跟前。我會用甚麼行動來表示對耶穌的尊崇？

5:22 耶穌再渡加利利海，很可能是在迦百農登岸的。睚魯是當地民選的會堂主管，負責監督敬拜，管理每週的課堂，料理整幢建築物。許多會堂主管都與法利賽人有緊密的關係，所以有些會堂主管很可能被迫反對耶穌。因此，睚魯俯伏在耶穌面前是一個意義深長的舉動，也許更是一個勇敢的行動，表明他對耶穌的尊崇和敬拜。

面對困難，我自己費心思量，還是像這個婦人不顧一切地要耶穌幫助？

5:25-34 這個婦人十二年來不斷地流血，藥石無靈。她在宗教上被視為不潔（參利 15:25-27），被排擠在猶太人的社交圈子之外。她不顧一切地要耶穌醫治她。她知道根據律法，她摸耶穌，她的血漏病會使耶穌成為不潔的，但仍然憑信心伸出手來，於是痊愈了。我們有時會覺得困難把我們與神隔開，然而，神隨時都可幫助我們，不要讓恐懼攔阻我們親近神。

婦人的行動是信心的表現，我以甚麼行動表現我的信心呢？

5:32-34 耶穌不是因為這個婦人摸祂而憤怒，祂知道她摸了祂。祂停下來問誰摸祂的衣裳是要教導信心的功課。雖然婦人摸耶穌時已得到醫治，耶穌卻要她知道，她是因信心而得醫治的。真正的信心包括行動，若你的信心不能叫你有所行動，你根本就算不上有信心。

“不要怕，只要信！”現在我怕著甚麼？“不要怕，只要信”？

5:35-36 睚魯所面對的困境令他慌亂、害怕、絕望，耶穌對正在危機中的睚魯說的話“不要怕，只要信”，也是對我們說的。耶穌那裡有無限的應許和盼望，下一次當你像睚魯一樣感到絕望和恐懼時，試試從耶穌的觀點來看自己的困難，祂是一切盼望和應許的源頭。

有人大大地哭泣，睚魯的女兒一定是死了……

5:38 按照猶太人的習俗，人死後，親人會大聲地哀悼哭嚎，假如沒有人為死者哀哭，就是對死者最大的羞辱和不敬。有些人把哭喪作為職業，他們多數是婦女。死者的家屬聘請他們來為死者哀哭。

你有過因為信仰而被人嘲笑嗎？

5:39-40 耶穌說女孩不是死了而是睡著了，哭喪的人都嘲笑祂。這女孩明明死了，但耶穌卻說她是睡著了，表示她只是暫時死去，將會復活。

耶穌為了教導群眾保持對祂的盼望和信心，忍受其中一些人對祂的侮辱。今天，大多數的人都覺得基督的宣告很荒謬，常取笑基督徒。當你表示對耶穌的信心和對永生的盼望而被人輕視時，要記住不信的人不會從神的觀點來分析事情。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十一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6:1-29

(二) 明白主的話

為神做工卻得不到人尊重，我可會放棄？

6:4 耶穌說先知（神的僕人）在自己的家鄉不受尊重，然而，這並不會影響祂工作的重要性。如果你的朋友、鄰居或家人不尊重你為基督所做的工作，你不要因他們的排擠而不事奉神。受神重用的人不一定受人尊敬。

辦事嘛，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你說是嗎？

6:7 耶穌差派門徒兩個人一組地出去。他們若單獨出去可到更多的地方，但基督的計劃不是這樣。門徒二人一組地出去，就可以彼此強化，互相鼓勵，尤其在被人拒絕的時候，這點就更重要了。我們的力量來自神，不過，祂往往透過我們與其他人同工來滿足我們的需要。我們服事基督時，不要獨自行動。

別人拒絕福音，我們有甚麼責任？

6:11 虔誠的猶太人離開外邦地方時，會跺掉腳上的塵土，表示不被外邦人影響，外邦人的習俗與自己無關。使徒離開猶太城市時把腳上的塵土跺掉，則清楚表示那裡的人拒絕耶穌和祂的信息，與他們無關。耶穌清楚表明人要為自己對福音的態度負責。門徒只要忠心、清楚地傳講福音信息，遭人拒絕後他們不會受責備。別人拒絕基督拯救的信息，我們無須負責；不過，我們有責任忠實地向別人講明這個信息。

我眼中的耶穌是……

6:14-15 希律跟許多人一樣，不知道耶穌的真正身分。他們不能接受耶穌自稱為神的兒子，便虛構一些理由來解釋耶穌的能力和權威。希律認為耶穌是復活了施洗約翰，一些熟識舊約的人則認為祂是以利亞（參瑪 4:5），還有一些人認為祂是摩西、以賽亞、耶利米一類的先知。今天人們仍須拿定主意，認清耶穌是誰。有些人以為只要能夠說出祂是甚麼人——先知、教師或是好人、義人，祂在他們生命中的影響力就會大減。然而，無論人怎樣想，也不能改變耶穌的真正身分。

“忠言逆耳！”原來我討厭某人對我的評語，原因就是這個嗎？

6:17-19 巴勒斯坦有四個省，各省均有統治者。希律安提帕是加利利省的統治者，福音書中稱為希律；他的兄弟腓力治理特拉可尼和以土利亞兩省。希羅底本是腓力的妻子，但後來離開腓力，嫁給了希律。約翰指責他們犯姦淫，希羅底便報復殺害約翰。她寧可想辦法剷除那公開她罪行的人，也不除掉自己的罪。這也正是

宗教領袖要對付耶穌的真正原因。

面對群眾壓力，我擇善固執，還是低頭妥協？

6:20 希律雖然敬重約翰的正直，可是在妻子、同伴和家人的壓力下，還是把約翰殺了。你在壓力下的行動，往往會反映出你真實的一面。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十二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6:30-56

(二) 明白主的話

使徒是甚麼人？

6:30 馬可兩次用“使徒”這個詞(3:14)。使徒指奉命作信差、全權代表，即今天的傳教士。自耶穌受死和復活後，這個名詞成為耶穌十二門徒的正式稱謂(參徒 2:14；弗 2:20)。

沒有牧人的羊會是……

6:34 這群人就如沒有牧人的羊一樣可憐。羊很容易走散，沒有牧人，羊就十分危險了。耶穌就是牧人，教導我們應該認識的東西，防止我們偏離神。(參詩 23 篇；賽 61:1；結 34:5-10)

“大山可以挪開！”——是童話故事還是真實的應許？

6:37-42 耶穌要門徒為五千多人提供食物，他們驚訝地問耶穌是否要花上八個月的工資去買餅。當你面對做不到的工作時，會怎樣反應？人的資源有限，不可能解決所有問題，但這正是神工作的機會。門徒找食物，安頓群眾，做了他們能做的事。接著，神應允禱告，成就人看來不可能成就的事。當面對似乎不可能的工作時，做你能做到的，求神成就其餘的。在祂眼中，讓不可能的事情發生可能是恰當的！

我怕、我很孤單……誰會來關心我？

6:49 耶穌在水面上往門徒那裡走去，門徒看見，驚慌不已。其實，他們應該曉得在困難時，耶穌會幫助他們。雖然他們看不見耶穌，耶穌卻看見他們，祂對門徒的關懷克服了他們信心的不足。若你在“深水”中，要記著基督明白你的掙扎，祂關心你。

你現在怕著甚麼嗎？聽聽耶穌對你說：“放心，是我，不要怕！”

6:49-50 門徒害怕，不過知道耶穌來了就平靜下來。我們遇上駭人的事，是自己應付，還是讓耶穌來應付？恐懼疑惑時，知道基督常在我們身邊(參太 28:20)，可使我們安靜下來。認識基督的同在就是恐懼的良藥。

從聖經，你認識祂的話語；從生活經驗，你可經歷祂話語的真實？

6:52 門徒難以相信，可能因為：(1) 不能接受這個叫耶穌的人真是神的兒子；(2) 不敢相信彌賽亞竟會揀選他們作門徒；(3) 仍然不明白耶穌來到世上的真正目的。他們對耶穌的誤解，顯出了他們猜疑的心態。門徒雖然看過耶穌給五千人吃飽，仍然不能夠踏出信心的一步，相信祂是神的兒子。他們沒有把對耶穌的認識應用在生活上。我們雖然知道耶穌能在水面上走，然而，卻時

常奇怪耶穌竟能在我們的生命中工作。我們不要只相信神蹟真的發生過，也要把真理應用在生活上。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十三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7:1-23

(二) 明白主的話

習慣成自然，我今天的教會生活還是不是在榮耀神？

7:1-23 宗教領袖從耶路撒冷總部派人去調查耶穌，不過調查的結果令他們甚不高興。因為耶穌責備他們遵守律法和傳統只是為了表面上聖潔，而不是為了榮耀神。以賽亞先知也曾為同樣的事情責備當時的宗教領袖（參賽 29:13），耶穌就借用以賽亞的話來責備他們。

拘守規矩，人就聖潔？這，我…

7:3-4 馬可福音的寫作對象不是猶太人，所以作者在這裡稍稍解釋猶太人的禮節。虔誠的猶太人在吃飯前都會舉行一項簡單的禮儀，用特別的方式洗手和胳膊。門徒的手並不髒，就乾脆不行這個傳統的禮儀。但法利賽人認為這個儀式可把一切碰到的不潔清洗乾淨。法利賽人以為神悅納他們是因為他們外表清潔，耶穌卻指出這種想法是錯誤的。

“假冒為善”這詞，有沒有在你心中引起一點點迴響？

7:6-7 耶穌責備法利賽人是偽君子，因為他們敬拜神不是因為愛神，而是要圖謀私利。他們把自己裝得更聖潔，好提高社會地位。如果我們：（1）注重聲譽超過注重品格；（2）一方面小心翼翼地遵守宗教儀式，另一方面卻又容讓自己的心遠離神；（3）強調自己的善行，又突顯別人的罪惡，我們也就是偽君子。

所當做的，我已做了，不是嗎？金錢明明奉上，還有甚麼？

7:10-11 法利賽人以神作為藉口，推卸奉養父母的責任。雖然神的律法已特別說明要孝敬父母（參出 20:12），也要幫助窮人（參利 25:35-43），但他們認為放錢在聖殿的庫房比供養自己有需要的父母更重要。（關於各耳板，請參太 15:5-6 註釋。）我們應該把金錢和時間獻給神，但絕不應以神作為逃避責任的藉口。幫助有需要的人是榮耀神最重要的途徑。

我看我手，我看我心……都清潔嗎？我問。

7:18-19 我們是否關心飲食的衛生比心思的清潔多呢？在猶太人飲食的律法上（參利 11 章），規定不准吃某些東西，能遵守的在神面前就顯為聖潔，耶穌卻指出罪其實是來自人的內心。祂不是要廢除律法，而是要為神廢除食物對人的約束（參徒 10:9-29）而鋪路。我們聖潔，不是因為外在的行為，而是因為基督更新了我們的心思，按祂的形像來改造我們。

從你裡面“出來”的，是……
7:20-23 邪惡的行動從一念之差開始。若我們容讓自己的思想浸淫在慾望、妒忌、憎惡和仇恨裡，最後便會犯罪。不要專注在邪惡的事上，以免敗壞自己，相反，要思想真實、可敬、公義、清潔、可愛和值得嘉許的事情（參腓 4:8）。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十四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7:24-37

(二) 明白主的話

邪惡和追求物質的推羅需要內心清潔的信息，今天我所處的社會又需要甚麼樣的信息？

7:24 耶穌趕了四十八公里的路到推羅去，然後又到西頓。這兩個港口位於以色列北面、地中海沿岸，是繁榮富裕的商埠，也曾是迦南輝煌一時的歷史名城。

大衛時代，推羅與以色列有友好的邦交（參撒下 5:11），但後來這個城市變得罪惡昭彰，其君王更自稱為神（參結 28:1-19）。公元前 586 年，耶路撒冷淪陷，推羅歡呼，因為以色列這競爭對手沒有了，他們的貿易和利潤可以大增。耶穌把祂的信息帶進這邪惡和崇尚物質的社會中，祂去推羅之前，強調內心清潔的重要，實在意義深長！

馬可這裡對婦人的形容好像跟馬太有一點兒不同……

7:26 馬可稱這個婦人為生在敘利腓尼基族的希臘人，馬太則稱她為迦南人。馬可反映了她的政治背景，羅馬讀者很容易看出她的家鄉是屬於帝國的哪部分而識別她。馬太則為著猶太讀者而這樣寫，因為他們不會忘記祖先進入應許地定居時，迦南人是他們最利害的敵人。

耶穌竟然說這個來求祂的婦人是狗？但婦人的態度更令人驚訝……

7:27-28 這裡的狗是指小狗或家中的寵物，而不是街上的流浪狗。耶穌說要先給孩子食物，意思是要先教導門徒。這個婦人不但沒有辯駁，還採用耶穌所用的字眼，表示只要她的女兒能夠得著神的醫治，甘願被視為騷擾人家的一條狗。許多猶太人因為拒絕耶穌，失去神的救恩；然而，被猶太人拒絕的外邦人，卻因為接受耶穌而得到救恩。對猶太人來說，這實在諷刺極了！

耶穌遙遠說一句話就能趕鬼？

7:29-30 這個神蹟顯明耶穌有莫大的能力對付污鬼，祂不必親身在現場也能釋放人，祂的能力超越任何空間的限制。

廣傳耶穌的作為，不是一件好事嗎？為何耶穌卻……

7:36 耶穌叫這些人不要把這個消息傳開，因為祂不想人們只看祂是一個行神蹟的人，而忽視祂真正的信息。同樣，我們不要只關注耶穌可以為我們做的事，而忘了聆聽祂的信息。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十五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8:1-21

(二) 明白主的話:

這個神蹟跟五餅二魚差不多嘛？

8:1-10 這個神蹟跟給五千人吃飽的神蹟（6:30-44）是兩件事。那次大部分是猶太人，這次耶穌是在低加坡里的外族地區向一群外族人傳道。耶穌的工作和信息開始影響大量的外族人。耶穌憐憫非猶太人的記載，進一步肯定了馬可福音的寫作對象是羅馬人。

也許我們所掛慮的都只是微小的事情，但，你聽到祂說“我憐憫”嗎？

8:1-3 你是否曾感到神要忙於處理很多重要的事情，而看不到你的需要？你看耶穌關心這些人飲食的需要，祂也關心我們每日的需要（參太 6:31-32）。你是不是認為有一些掛慮是神不會關心的呢？世上沒有任何事情是太難而神沒有能力處理的；也沒有任何需要是太微小而神不去注意的。

法利賽人硬不信，就強解耶穌的神蹟，我對耶穌所做所說的又抱甚麼態度？

8:11 法利賽人試圖說耶穌行神蹟只是靠邪靈的力量或巧合，他們要求耶穌從天上顯神蹟，做只有神才可以做到的事。不過，耶穌拒絕了他們的要求。祂知道這樣的神蹟並不能說服他們，因為他們早已決定不信祂。有時候，人的心靈會硬到一個地步，就是最具說服力的事實和例證也不能改變他們。

法利賽人和希律也有酵？

8:15 酵在這段經文中象徵邪惡。只要少許的酵，就能使一團麵發起，同樣的，猶太領袖們剛硬的心也能滲透和毒害整個社會，令人們起來反對耶穌。

是希律的酵，還是撒都該人的酵？

8:15 馬可提到法利賽人和希律的酵，馬太則提到法利賽人和撒都該人的酵。馬可福音的寫作對象是羅馬人，他們認識希律，卻可能不知道撒都該這個猶太宗教派別，馬可就引用了耶穌說話中令讀者較易明白的部分。這兒希律可能指希律黨，就是支持希律的人。很多希律黨的成員也是撒都該人。

忘了上次是怎樣難受；忘了祂是怎樣扶持我；忘了……在黑暗中，我害怕，祂，還在嗎？

8:17-18 門徒體驗過耶穌所行的這麼多神蹟，卻仍然不清楚耶穌的真正身分。他們曾經見過耶穌用五個餅和二條魚給五千人吃飽

（6:35-44），現在卻懷疑祂能否給另一群人吃飽。

我們的領悟力有時也同樣遲鈍。雖然基督過去曾帶領我們經過試煉和引誘，但我們不相信祂將來也會帶領我們。你是否緊閉心門，不能接受神為你做的事？不要學像門徒，要記住基督曾經為你做過的事，並相信祂會繼續幫助你。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十八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9:33-50

(二) 明白主的話:

“非我族類”常是我拒絕與人合作事奉的真正原因嗎？

9:38 門徒只關心自己的地位，而沒有想那些被鬼附的人得自由，他們妒忌那個奉耶穌的名為人趕鬼的人。今天，我們也會犯同樣的錯誤，拒絕參與一些有價值的事，只因為：(1) 這些事與我們的宗派沒有關係；(2) 其他的參與者令我們感到不安；(3) 別人的處事方法與自己的習慣不同；(4) 自己的努力得不到足夠的表揚。有正確的神學知識固然重要，但我們絕不可以此為藉口，拒絕幫助需要幫助的人。

不如採取中立，好叫我不會得罪人……

9:40 耶穌並不是說對祂冷淡或採取中立態度與向祂獻身一樣，祂曾說：不與祂相合的，就是敵祂的；不同祂收聚的，就是分散的。(參太 12:30) 馬太和馬可都記載耶穌指出對祂採取中立態度是不可能的。跟從耶穌的人有不同的背景，不同的個性，卻有共同的目標——建立神的國，所以不應讓彼此的分歧阻礙共同目標的達成。信徒在基督裡有共同信仰，就應團結起來，通力合作，和睦相處。別人不須與我們一模一樣，也能一起跟從耶穌。

我無意傷害人，但人卻因我受傷害……

9:42 耶穌警告我們要小心，無論在個人做教導的工作或作榜樣上，還是在團契生活中，都不要讓信心弱小的信徒受傷害。我們的思想行為必須以愛作為出發點(參林前 13:1-13)。批評別人時必須謹慎(參太 7:1-5；羅 14:1-15:4)。不過，對付教會內公然的罪惡也是我們的責任(參林前 5:12-13)。

多少次我們跪下禱告，多少次我們流淚，是為了……

9:43-49 耶穌用驚人的話來強調除去生命中的罪的重要。祂對認真跟從祂的人要求嚴格，例如放棄與神旨意相違的人際關係、工作和習慣。這樣有如壯士斷臂，不過，為崇高的目標作出任何犧牲都是值得的，基督值得我們承受任何的損失。我們不要讓信仰路上有任何障礙物。為了使永恆的路暢通無阻，我們必須毫不留情地把罪從生命中剷除。你要從永恆的角度來作出抉擇。

只是一點點自私、一點點妒忌罷了，真的是那麼嚴重？

9:48-49 對猶太人來說，蟲和火代表內在和外在的痛苦。耶穌用火燒和蟲咬來描繪罪惡所帶來的既嚴重且永遠的惡果。

你是世界的鹽……

9:50 耶穌用鹽來說明祂子民生命應有的三種特質：(1) 牢記神的信實，像祭物用鹽調和，使人想起神與祂子民所立的約(參利 2:13)；(2) 與所居住世界的“口味”不同，像鹽改變食物的味道(參太 5:13)；(3) 抵抗社會敗壞的道德風氣，像鹽能保存食物，防止食物變壞。當我們沒有興趣用愛和神的信息調和世界時，對神來說，我們已沒用了。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十九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10:1-34

(二) 明白主的話:

人常說：不到最後一步，不要離婚。但離婚真是可行的最後一步嗎？

10:5-9 神容許離婚，是對人類罪惡的容忍。神不贊成離婚，卻訂立離婚的做法，其實是為了在惡劣的情況下，保障受害的一方。可惜法利賽人以此作為離婚的藉口（參申 24:1）。耶穌解釋這並不是神的心意，相反，神希望人視婚姻為永久的盟約。不要在婚姻中想著離婚，從開始就決心永遠向對方委身，婚姻才會美滿。不要像法利賽人那樣冷酷，倒要靠著神的幫助，定下心志，永遠與配偶在一起。

耶穌讓需要祂的人接近祂，今天在我身邊的多是甚麼人？

10:13-16 有些人經常批評耶穌花太多時間跟不適當的人，如小孩子、罪人（參太 9:11）、稅吏（參路 15:1-2；19:7）在一起。有些門徒也認為耶穌應該多跟重要的領導人和虔誠的宗教人士一起，這樣才能夠提高祂的地位，避免批評。不過，耶穌是神，用不著刻意提高地位。祂要跟最需要祂的人說話。

我已把一切交給耶穌了。我已把一切都交給耶穌了？

10:17-23 這個年輕人想確實知道自己可以得到永生，所以問耶穌他要做些甚麼。他說自己從未犯過耶穌所提的任何一條律法

（10:19），也許他甚至遵守了法利賽人自定的規條。耶穌充滿慈愛地向他提出一個要求——變賣所有的，分給窮人。這個要求擊破了這個年輕人的驕傲心態，披露了他的真正動機，也揭示了他不能進入天國的原因——貪愛錢財，金錢顯示了他對自己的成就和努力的自豪感。最諷刺的是，他自認為守了誡命，但是，他這種態度已觸犯了第一條誡命——除了神以外，人不可有別的神（參出 20:3）。他不能符合耶穌提出的惟一要求——全心全意地歸向神。這個人來到耶穌那裡要看看自己可以做甚麼；離開時，他就知道自己做不到甚麼。有甚麼障礙使你不能夠把生命交給基督呢？

變賣所有？真的要？

10:21 雖然耶穌希望這個人變賣所有，把錢分給窮人，但並不是說每一個信徒都要把自己所有的一切賣掉。大部分跟隨耶穌的人都以自己所擁有的去服事別人，但不都是把所有的賣掉。這個故事其實是要告訴我們：不要讓任何我們所擁有或想擁有的東西阻礙我們去跟隨耶穌。我們必須除去一切障礙，全心全意地去事奉耶穌。如果耶穌向你提出要求，你是否能放棄你的房子、汽車、

優越的生活、晉升機會？你的反應會顯出你對錢財的態度，顯出錢財究竟是你的僕人，還是你的主人。

“耶穌看著他，就愛他”，愛就是……

10:21 耶穌知道這個人不會跟從祂，但仍然向他表達真摯的愛。愛讓我們嚴厲地勸告別人，不避諱，不隱瞞真理。基督愛我們到一個地步，坦率地對我們說話，為我們死。假如祂表面上愛我們，就會放縱我們做任何事。然而，祂完全地愛我們，則要求我們改變。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二十四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12:28-44

(二) 明白主的話

簡單的誡命，簡單的行動，你會如何行出來？

12:29-31 神的誡命不累贅，可以簡化為兩大原則：愛神、愛人。舊約也記載了這兩個命令（參利 19:18；申 6:5）。當你全心全意地愛神，又關心其他人好像關心自己一樣，你就達到神設立十誡和律法的原意的要求了。耶穌以這兩個原則總結了神所有的誡命。讓這兩個原則來引導你的思想、決定和行動。當你感到沒有目標和方向時，想想甚麼行動最能表現你對神對人的愛。

你對神的道，是止於領會還是能夠實踐出來？

12:32-34 神律法的精髓是：真正的順服是發自內心的。舊約經常強調這點，這個文士也已領會到了。舊約所有的命令都指向基督，這文士下一步就要建立對耶穌的信心，然而，這也是最難的一步。大衛竟稱自己的子孫為主？——

12:35-37 大衛看彌賽亞是他的子孫，也看祂是他的主（參詩 110:1）。宗教領袖不明白彌賽亞不僅是大衛的子孫，是一個人，更是以人的樣式出現的神。

我也曾像文士那樣，以事主侍人為名，以圖利肥己為實？

12:38-40 耶穌再次揭露這些宗教領袖的不良動機。律法教師沒有薪酬，只靠虔敬的猶太人款待。有些律法教師就利用這個習俗來剝削人和欺騙窮人，詐取他們的財物，又佔富人的便宜。他們想透過敬虔的舉動來攫取地位與尊崇。

努力做好，是為了人的讚美？

12:38-40 耶穌告誡門徒不要試圖為給人留下好印象而活。這些文士並不愛神，只是宗教偽善者。真正跟從基督的人不會賣弄靈性。如果讀經、祈禱或行教會儀式是為了引人注意、得人尊敬，我們便是騙子。讓行為與信仰一致，即使沒有人注意，也要為基督而活。

文士沒有履行神給他們的責任而要受更重的刑罰，我還可以獨善其身嗎？

12:40 這些文士所受的刑罰會特別重。因為他們身為教師，負有建立百姓對神的信心的重任，卻把瑣碎的規條強加在百姓的身上。他們本要引導人歸向真理，但貪婪的私心驅使他們欺壓、誤導百姓。

聖殿裡的奉獻箱——

12:41 聖殿中有幾個奉獻箱。有的是收取猶太男丁的聖殿稅，有的是收集自由奉獻。這些奉獻箱可能是放在婦女院內。

“我奉獻，我奉獻，因為我愛耶穌”——你的奉獻又如何？

12:41-44 雖然這個窮寡婦奉獻得最少，但是在耶穌眼中，她所獻的比任何人都多。奉獻的價值並不在乎奉獻的數量，而是在乎奉獻的心態。勉強去奉獻，或是為了名聲去奉獻，奉獻便失去其意義了。要緊記不管禮物是多麼微不足道，只要是出於感謝和慷慨之心的奉獻，神都悅納。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二十六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14:1-31

(二) 明白主的話

你知道逾越節的故事嗎？

14:1 逾越節是以色列人記念神讓祖先得自由的日子。那天晚上，神的使者越過有羊羔的血為記號的房子，把其他房子中的長子殺掉（參 12 章）。逾越節後，是連續七日的無酵節。無酵節是以色列人記念祖先急忙逃離埃及時沒時間用酵來發麵的節期。過節期間，猶太人聚集一起吃一頓特別的筵席，有羊羔、酒、苦菜和無酵餅，後來整個星期都稱為逾越節。

他們的不悅，是因為……我會嗎？

14:4-5 馬可寫“有些人”不高興，約翰則特別指明這人是猶大（參約 12:4）。猶大不是關心窮人，只是貪心。他替耶穌管錢，常中飽私囊（參約 12:6）。他當然想賣掉這瓶名貴的香膏，所得的錢也就歸他保管了。

馬利亞的行為是浪費嗎？

14:6-7 耶穌不是說我們應該忽視窮人，更不是說對他們漠不關心是對的（參太 6:2-4；路 6:20-21；14:13, 21；18:22）。祂是在稱讚馬利亞對祂無私的敬拜。敬拜基督的精義，是以最大的愛來愛祂、尊敬祂、向祂獻身，並願為祂奉上最寶貴的東西。

猶大為權？猶大為錢？……

14:10 猶大為甚麼出賣耶穌？猶大也像其他門徒一樣，期望耶穌能發動一次政治叛亂，推翻羅馬政權。作為管錢的，猶大也像其他門徒一樣，深信自己在耶穌的新政府中能佔重要的位置（10:35-37）。不過，馬利亞把一瓶價值相當於一年薪水的香膏澆在耶穌頭上時，竟得到耶穌的稱讚；而當他出言表示不滿時，卻受到耶穌的質問。猶大終於認識到耶穌並沒有政治野心。如果他繼續跟隨耶穌，就得不到金錢和地位。於是他把心一橫，去見祭司長，密謀出賣耶穌，以換取宗教領袖的金錢和歡心。

今天我們仍守聖餐，因為……

14:22-25 馬可記錄了聖餐的起源。今天我們在主日敬拜中仍然守這個禮儀。耶穌與門徒一同分享筵席、唱詩歌、讀聖經、祈禱，接著，就是逾越節筵席中兩個傳統的部分：擘餅和喝酒。耶穌給餅和酒賦予新的意義，就是祂的身體和血，以解釋祂將要在十字架上成就的事的意義（參林前 11:23-29）。

耶穌立約的血是為我流出，那有何作用？

14:24 耶穌為我們死在十字架上，使神與人所立的新約正式生效。活在舊約下的人藉動物祭牲的血使罪得赦（參出 24:6-8）；但是，耶穌是神無瑕疵的羔羊，只一次獻在壇上，人的罪就此藉祂永遠得赦。祂是所有罪愆的最後祭品，祂的血為神和人之間立下新約。現在我們每一個人都可以藉著耶穌到神那裡去，並且有十足的把握，知道祂會垂聽我們，拯救我們脫離罪惡。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二十九日 2016

一切有利條件，把握所有機會，為基督做力所能及的事。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15:42-47

(二) 明白主的話

耶穌在安息日前斷氣也有意義，你知道嗎？

15:42-47 猶太人的安息日由星期日落開始到星期六日落結束，耶穌剛好在星期日落前幾小時斷氣。根據猶太律法，人們在安息日不可從事體力勞動或走遠路，也不可讓死屍留在空曠地方過夜（參申 21:23），所以約瑟就在安息日開始之前埋葬耶穌的遺體。若耶穌在安息日死去，約瑟不能在當日安葬耶穌，羅馬人便會搬走耶穌的遺體。這樣，沒有猶太人能確定耶穌的死，反對的人也定會質疑祂的復活。

即或有可能名譽盡失，約瑟也要安葬耶穌，我有沒有這樣的勇敢和信心為主做見證？

15:42-43 耶穌死後，亞利馬太人約瑟要求收殮耶穌的遺體，安放在新墓中。他是猶太公會的成員，享有盛名，卻是耶穌的秘密信徒。其實不是所有宗教領袖都憎恨耶穌，約瑟冒著名譽被毀的危險，把他所跟隨的主安葬了。即使是為了公義，犧牲個人名聲也總是一件叫人害怕的事。今天，約瑟流芳教會歷史，而當日公會中其他成員卻無人記念。當你想到為基督作見證會損害聲望時，請回想亞利馬太人約瑟。

對耶穌的復活你還懷疑嗎？

15:44 彼拉多奇怪耶穌這麼快就死去，所以叫一個士兵再查清楚。今天許多人否認耶穌的復活，便硬說祂沒有真的死去。然而，百夫長、彼拉多、亞利馬太人約瑟、宗教領袖和親眼看到耶穌下葬的婦女，都能夠證實耶穌的死。耶穌實在已經死在十字架上了。

耶穌被安葬好了……

15:46 這個墓穴大概是在山間以人手鑿成的洞穴，人可走進去。宗教領袖們也看見安葬耶穌的地方，派人守住墓穴，又在石頭上加封條，以防有人偷走耶穌的遺體，說祂從死裡復活（參太 27:62-66）。

我可以為耶穌做甚麼，在今天？

15:47-16:1 這些婦女能夠做的不多，她們不能在公會上替耶穌辯護，也不能向彼拉多上訴；她們不能抵抗群眾，也不能制伏羅馬守衛；但她們做了所能做的事。當門徒都四散逃走時，她們留在十字架下，跟隨耶穌的遺體到墓穴，又為耶穌的遺體預備香膏。她們把握所有的機會為耶穌做事，神因她們的忠心和努力賜福給她們，讓她們最先看到耶穌復活。我們作信徒的，也要充分利用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一月三十日 2016

(一) 恭讀主的話: 馬可 16:1-20

(二) 明白主的話

用香膏膏死人是猶太人的習俗吧……

16:1-2 婦女在星期六傍晚，就是剛剛過了安息日之後買好香膏。第二天大清早，她們就到墓穴去膏耶穌的遺體，以表示對祂的愛、忠誠與尊敬。昔日帶香膏到墓穴去，就等於今天人們帶花去拜祭一樣。

路加福音說是有兩位天使，究竟是怎樣的？

16:5 馬可記載婦女遇見一位天使，路加則記載兩位天使。每卷福音書的作者記載事件不同的重點和情節，好像一件新聞的目擊者從不同的角度強調不同的細節一樣。馬可大概強調說話的那位天使。

假如耶穌沒有復活……

16:6 耶穌的復活對基督教的信仰非常重要，因為：（1）耶穌按著祂的承諾從死裡復活，這樣，我們便可以相信祂會遵守所有其他的諾言。（2）耶穌是神永恆國度的統治者，祂的復活保證祂是活著的基督，而不只是一個意念、一個希望或一個夢想。（3）耶穌復活了，我們將來也會復活。（4）神使耶穌的身體從死裡復活的能力也會臨到我們，使我們在道德和靈性上已死去的生命又活過來，繼續更新、成長（參林前 15:12-19）。（5）耶穌的復活是教會向世人見證的內容，我們不只教導一位良善老師的生平，更宣告耶穌復活的事實。

要門徒往加利利是有特別的意思嗎？

16:7 天使告訴門徒要到加利利與耶穌會面，正如耶穌先前告訴他們的。他們大多數是在加利利接受耶穌的呼召，作“得人漁夫”（參太 4:18-19）的，耶穌也要在那裡重申這個使命（參約 21 章）。可是門徒還很害怕，仍然留在耶路撒冷聚會的地方，把門關緊（參約 20:19），耶穌就先在耶路撒冷與他們會面（參路 24:36），然後再在加利利和他們相見（參約 21:1）。最後祂回到耶路撒冷，在橄欖山上升天（參徒 1:12）。

傳福音？是傳道人的事，是宣教士的事……

16:15 耶穌吩咐門徒要走遍世界各地，告訴每一個人祂已付了世人犯罪的贖價，凡相信祂的都可得到赦免，永遠與神在一起。今天，世界各地的信徒把這福音傳給未曾聽過的人。激勵宣教士走遍全世界，叫教會起來行動的那股推動力，就是對基督復活的信心。你覺得自己沒有技巧或意志去為基督作見證？你要親自體會

耶穌已從死裡復活，今天正為你活著。你跟祂的關係不斷發展，祂就賜機會和能力給你，讓你把祂的信息告訴別人。

看完了馬可福音，耶穌給我最深刻的印象是……

16:20 馬可福音既強調耶穌的能力，也強調祂僕人的身分。耶穌的生命和教誨把世界上顛倒了的價值觀顛倒過來。世界用權力去控制人，但擁有天上地下一切權能的耶穌，卻選擇去服事人：祂抱小孩、醫治病人、為門徒洗腳、為世人的罪受死……跟隨耶穌就表示接受同樣服事人的權能，我們這些蒙召作信徒的就是要作基督的僕人。基督服事人，我們也應當服事人。

(三) 在這段經文中,聖靈提醒我甚麼功課？

(四) 我的禱告與我對神的回應
